

## 目 录

|   |         |
|---|---------|
|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br>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 第 1—2 页 |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第 3 页   |
| 三、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 第 4 页   |
| 四、附件·····   | 第 5—8 页 |
| （一）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5 页   |
| （二）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第 6 页   |
| （三）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7—8 页 |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清偿情况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6〕3-396号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轻松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倍轻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表）。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倍轻松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倍轻松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倍轻松公司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倍轻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2025年4月修订）》（上证函〔2026〕485号）的规定编制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倍轻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倍轻松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2025年4月修订）》（上证函〔2026〕485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倍轻松公司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名称                           | 占用时间 | 发生原因                                      | 2025年期初余额 | 2025年度新增占用金额 | 2025年度偿还总金额 | 2025年期末余额 |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 预计偿还方式 | 预计偿还金额 |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
|--|------|---|-----------|--------------|-------------|-----------|-----------|--------|--------|------------|
| 马学军                                    | [注1] | 资金拆借                                      | 0.15      |              | 0.15        |           |           |        |        |            |
| 马学军                                    | [注2] | 通过员工借款形成资金占用                              | 334.78    | 3.81         | 338.59      |           |           |        |        |            |
| 马学军                                    | [注3] | 通过提前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形成资金占用                        | 2,261.55  | 25.02        | 2,286.57    |           |           |        |        |            |
| 小计                                     |      |   | 2,596.48  | 28.83        | 2,625.31    |           |           |        |        |            |
|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      | 本期新增的系前期资金占用本金余额在2025年发生的利息，本期无新增的资金占用本金。 |           |              |             |           |           |        |        |            |
|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      | 不适用                                       |           |              |             |           |           |        |        |            |

[注1]实际控制人通过深圳市星佳顺贸易有限公司形成资金占用。2024年9月11日倍轻松转出200万元至深圳市星佳顺贸易有限公司，2024年9月12日对方已归还。2024年12月10日至2024年12月12日，倍轻松公司累计净额转出5,200万元至深圳市星佳顺贸易有限公司，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2024年12月18日至2024年12月31日，通过深圳市星佳顺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结香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创善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俊捷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四正堂文化有限公司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妹马睿总计归还8,200万元资金，2024年期末形成其他应收款余额3,711万元，其他应付款余额6,711万元，2024年期末无资金占用本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仅剩余资金占用利息余额0.15万元，利息0.15万元于2025年4月30日前由深圳市星佳顺贸易有限公司结清（由于借款时间较短，以0.1%的活期年利率按日结算）

[注2]2023-2024年度实际控制人通过员工向公司借款，形成资金占用。2023年度实际控制人通过员工借款577.69万元，2023年已全部归还本金。2024年度实际控制人通过员工借款683.29万元，2024年度已归还360万元，剩余本金323.29万元。2023年员工借款利息3.12万元，2024年度员工借款利息8.37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通过员工借款形成的资金占用本金余额323.29万元，利息余额11.49万，本金及利息合计剩余334.78万元。2025年1-5月员工借款利息3.81万元（系2024年通过员工借款占用本金余额在2025年度产生的利息）。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前已收到员工转回剩余本金323.29万元和利息15.31万元

[注3]公司提前支付供应商采购款，通常直接抵扣货款。2025年公司对提前支付供应商采购款按照账期排查，公司2024年提前支付供应商采购款2,510万元，2023年度提前支付供应商采购款545万元，共计提前支付3,055万元采购款。2023年度提前支付供应商采购款545万元，其中提前支付深圳市集创兴科技有限公司180万元，提前支付深圳市轻松联益五金塑胶有限公司365万元，于2024年6月前采购款已到账抵扣。公司2024年提前支付供应商采购款2,510万元，其中深圳市凌鑫电子有限公司于2024年现金退款3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剩余本金2,210万元，剩余资金占用利息51.55万元，合计余额2,261.55万元。2025年4月厦门睿康科技有限公司的205.06万元和莆田睿康科技有限公司的99.10万元，共计304.16万元采购款已到账抵扣，剩余未到账期的本金1,905.84万元公司要求供应商退回款项，2023年资金占用利息6.44万元，2024年资金占用利息45.11万元，2025年1-5月资金占用利息25.02万元（系2024年通过供应商占用本金余额在2025年度产生的利息），供应商利息共计76.56万元。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前已收到供应商现金转回剩余本金1,905.84万元，利息76.56万元已结清

综上，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已全部结清。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被担保方名称                             |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违规担保发生时间   | 发生原因       | 2025年期初余额 | 2025年度新增违规担保金额 | 2025年度解除担保金额 | 2025年期末余额 |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 预计解除方式(如适用) | 预计解除金额 |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
|------------------------------------|----------|--|------------|-----------|----------------|--------------|-----------|-----------|-------------|--------|------------|
| 马学军                                | 实际控制人    | 2024年7月5日-2025年1月6日  | 为实际控制人质押担保 | 3,000.00  |                | 3,000.00     |           |           |             |        |            |
| 马学军                                | 实际控制人    | 2025年1月6日-2025年4月27日   | 为实际控制人质押担保 |           | 3,000.00       | 3,000.00     |           |           |             |        |            |
| 小计                                 |          |  |            | 3,000.00  | 3,000.00       | 6,000.00     |           |           |             |        |            |
| 当年新增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          | 公司于2024年7月5日购买了一笔3,000.00万元定期存单，被实际控制人马学军通过深圳市星佳顺贸易有限公司等为其本人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于2025年1月6日解除该定期存单质押；公司于2025年1月6日购买了一笔3,000.00万元定期存单，被实际控制人马学军通过深圳市星佳顺贸易有限公司等为其本人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解除该定期存单质押。2025年违规担保系公司自查整改前发生，公司自查整改后无新增违规担保事项。 |            |           |                |              |           |           |             |        |            |
| 未能按计划解除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          | 不适用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39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39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73



姓名 赵国梁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7-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60319810710153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549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2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396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赵国梁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2016年01月01日

2016年01月0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00054900011

证书编号: 10005490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2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露露  
33000001263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26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年11月1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露露 330000012634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马露露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0-12-29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723199012293220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3-39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马露露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